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30082 号

(共一册，第一册)

评估机构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报告日：2020 年 11 月 25 日

## 目 录

声 明 .....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4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4
二、 评估目的.....	8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8
四、 价值类型.....	10
五、 评估基准日.....	10
六、 评估依据.....	10
七、 评估方法.....	13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16
九、 评估假设.....	18
十、 评估结论.....	19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20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1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22
十四、 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签章.....	23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24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30082 号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基准日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为 37,685.72 万元，增值 19.17 万元，增值率 0.05%。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30082 号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涉及的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

### （一）委托人简介

企业名称：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06786295N

法定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景亮

注册资本：57388.6283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8 年 08 月 3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主要经营范围：药品的生产、销售(限公司及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的销售；药用植物的种植、销售(按国家有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关规定)；医疗器械的销售；卫生消毒用品的销售(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化妆品的销售；咨询服务，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 (二) 被评估单位简介

### 1、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32199582XF

法定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向往街 1008 号 5 幢 3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20000.00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02 月 05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主要经营范围：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5 日，由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222)、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1697.HK)、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

经历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3.95%、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6.45%、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8.6%、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

### 3、公司简介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等，注册资金 2 亿元。公司主要参与了以医药健康为方向的产业基金的设计

立，核心目标定位于医药健康企业的发展与培育，专注于中小企业价值的发现、挖掘和提升，通过创业投资并协同其他金融工具，协助企业规范化、持续性的快速成长，在目标企业的健康发展中控制投资风险、寻求投资增值，截止目前公司投资设立了 2 只基金，部分项目投资成效显著。

#### 投资情况介绍：

(1) 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与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金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募集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聚焦于医药健康领域深耕，主要投资于初创期、成长期、扩张期具有高成长性和高科技含量的企业，通过资源整合实现有效增值。目前基金规模 1.9271 亿，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97.82%的财产份额；该基金 6 个投资项目已有 2 个顺利完成退出，现有 4 个投资项目推进顺利，运转良好，部分投资项目正在上市过程中。

#### 主要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1) 无锡和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新药研究开发为基础的生物技术制药公司，核心团队由海外留学归国的生物科技专业人员组成，致力于基因工程蛋白质药物、多肽药物研发，建立了糖尿病长效蛋白质药物开发平台，取得多项专利。研发的产品涉及糖尿病、骨质疏松等领域，包含多个国家政策支持药-械组合产品；在研产品包括 1 个一类生物创新药，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市场前景广阔。

目前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34.64%股权。

2)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药妆生产企业，以“薇诺娜”品牌为核心，专注于应用纯天然的植物活性成分提供温和、专业的皮肤护理产品，重点针对敏感性肌肤，以“打造中国皮肤健康生态”为使命，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不断向消费者提供符合不同皮肤特性需求的专业型化妆品。坚持以线下渠道为基础，以线上渠道销售为主导的销售模式，应用互联网思维，实现对消费群体的深度覆盖；在消费升级、国货热潮的带动下，成功把握住化妆品行业快速增长的发展机遇，根据 Euromonitor 的统计数据，旗下“薇诺娜”品牌在 2019 年度国内皮肤学级护肤品市场排名第 1。



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投资昆明臻丽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91%的股权。2020 年 10 月 30 日《创业板上市委 2020 年第 39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显示“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其他投资项目均正常开展。

（2）浙江天堂硅谷大格蒲公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与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硅谷天堂鲲鹏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大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共同募集设立的天使投资基金，通过从事对以杭州市为重点区域的处于初创阶段的具有良好发展前景和退出渠道的医药、大健康、互联网等符合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划领域内的企业进行直接的股权投资（含可转换为股权的债权），实现良好投资效益，推动杭州市高新技术成果的快速产业化，实现科技与金融的有效融合，帮助科技型企业快速成长。目前基金规模 3,350 万元，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29.85%的财产份额；该基金 13 个投资项目已有 1 个顺利完成退出，现有投资项目 12 个。

#### 4、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一期来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311.38	3,502.31	1,222.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419.19	22,364.88	17,200.13
长期股权投资	971.47	968.93	941.34
固定资产	68.71	83.65	2,247.43
长期待摊费用			6.61
资产总计	45,770.74	26,919.78	21,618.10
流动负债	7,421.69	6,806.31	819.57
非流动负债	682.50	780.00	1,040.00
负债合计	8,104.19	7,586.31	1,859.57
所有者权益	37,666.55	19,333.47	19,758.54

被评估单位近两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55	9.52	2.38
减：营业成本	-	-	-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0.25	1.31	6.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0.57	99.64	317.33
财务费用	418.11	368.56	-160.85
资产减值损失	68.66		
加：其他收益	11.55	6.86	8.53
投资收益	2.53	27.59	237.03
二、营业利润	-724.97	-425.54	85.23
加：营业外收入	3.74	0.48	
减：营业外支出			0.01
三、利润总额	-721.23	-425.06	85.2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721.23	-425.06	85.22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2019年度、2018年度会计报表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中汇会审[2020]6663号、中汇会审[2020]1930号、中汇会审[2019]1243号审计报告。

#### 5、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持有被评估单位 46.45%的股权，能够对其实施共同控制。

####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 二、评估目的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基准日价值参考。

2020年10月16日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会议，会议审议并同意了收购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总资产账面价值

为 45,770.74 万元；负债为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8,104.19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37,666.55 万元，具体范围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明细表为准。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流动资产	3,311.38
非流动资产	42,459.3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419.19
长期股权投资	971.47
固定资产	68.71
资产总计	45,770.74
流动负债	7,421.69
非流动负债	682.50
负债总计	8,104.19
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37,666.55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汇会审[2020]6663号审计报告。

（三）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的情况如下：

1、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权益类投资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

（1）持有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97.82%的财产份额，账面价值 41,419.19 万元。该企业聚焦于医药健康领域的产业投资，截至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42,499.77 万元，主要系医药健康类股权投资项目 4 项账面价值 42,479.29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1,581.84 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40,917.93 万元。

（2）持有浙江天堂硅谷大格蒲公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9.85%的财产份额，账面价值 971.47 万元。该企业定位于以杭州市为重点区域的处于医药、大健康、互联网等领域的初创阶段的企业股权投资，截至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3,254.72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1,009.32 万元，股权投资项目 12 项账面价值 2,245.40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0.23 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3,254.49 万元。

2、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设备类资产。实物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 电子设备共计 14 项，主要为电脑、投影仪、办公家具等，分别位于公司各办公室。

(2) 运输设备共计 2 辆，为行政用车。

(四)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状况  
企业未申报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五)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未申报表外资产。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  
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

#### 四、 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 评估基准日

(一)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 2020 年 9 月 30 日。

(二) 按照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实现日接近的原则，由委托人确定评估基准日。

(三) 本次资产评估的工作中，评估范围的界定、评估参数的选取、评估价值的确定等，均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内部的财务报表、外部经济环境以及市场情况确定。本报告书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 六、 评估依据

(一) 经济行为依据

- 1、2020 年 10 月 16 日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 2、评估业务委托合同。

(二) 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 4、《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2019）；
- 5、《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 7、《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
- 8、《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 9、《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 10、《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 11、《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 12、《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 13、《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32号）；
- 14、北京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京国资发[2008]5号）；
- 15、《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 16、《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
- 17、《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18、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 35 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 36 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 37 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 38 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 9、《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3 号)；
- 10、《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 12、《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 (四)权属依据

- 1、机动车行驶证；
- 2、有关产权转让合同；
- 3、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 (五)取价依据

- 1、《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2、《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0 年)；
- 3、车辆、电子设备相关报价网站；
- 4、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5、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6、评估人员通过 WIND 资讯收集的其他评估信息资料；
- 7、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 (六) 其他参考依据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评估申报表；

## 七、 评估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

收益法指将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选择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从再取得资产的角度反映资产价值，即通过资产的重置成本扣减各种贬值反映资产价值。其前提条件是：第一，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第二，应当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本次评估的委估资产具备以上条件。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从公司历年的经营情况看，公司主要业务为投资，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较大、影响因素较多。因此对于公司未来的经营、收益和现金流量状况难以进行预测。经分析，评估人员认为本次企业价值评估不宜采用收益法。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本次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上市公司较少，个体差异大，故本次不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 资产基础法

#### 1、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 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3) 预付账款，评估人员查阅相关材料采购合同或供货协议，了解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核实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对于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依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其评估值为零。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项目共计 1 项。根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表收集有关的投资协议、被投资单位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并与资产评估申报表所列内容进行核对，经核实无清查调整事项。评估人员重点关注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状况和核算方法，并穿透对其投资情况进行核实，听取被投资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所投资项目的历史及现状介绍。

采用同一评估基准日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整体评估，根据投资协议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测算，确定评估价值。

## 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 1 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收集有关的投资协议、被投资单位的营业执照、合伙协议、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并与资产评估申报表所列内容进行核对，经核实无清查调整事项。评估人员向企业了解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和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重点关注对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控制权情况，并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控制权情况，采用以下评估方法：



对参股且被投资单位仍在正常经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评估，以评估基准日被投资单位净资产评估价值乘以持股比例确认评估价值。

#### 4、 机器设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机器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做到账表相符，同时通过对有关的合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审查核实对其权属予以确认。在此基础上，组织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对主要设备进行必要的现场勘察和核实。

根据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纳入评估范围的已停售设备，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 (1) 重置成本法

重置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 1) 重置成本的确定

###### ①车辆

根据当地汽车交易市场评估基准日的最新市场报价及成交价格资料确定不含税购置价，并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等，确定其重置全价，其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现行不含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

车辆购置税：根据 2001 年国务院第 294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

车辆购置税=车辆不含税购置价×10%

###### ②电子设备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近期网上交易价确定含税重置全价。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价格确定其评估值。

#####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 ①车辆

对有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按照年限成新率、里程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车辆成新率，其中：

年限成新率= (强制报废年限-已使用年限) /强制报废年限×100%

里程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 /规定行驶里程×100%

对无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综合考虑行驶里程和现场观察情况确定成新率。

观察法成新率：通过现场勘察，查阅历史资料，向操作人员或管理人员进行调查等方式，对车辆的实际技术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原车制造质量、实际用途、使用条件等进行了解，并根据经验分析、判断车辆的新旧程度。

## ②电子设备

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 3) 评估值的确定

设备评估值=设备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 (2) 市场法

市场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比较实例车辆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时间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行驶里程修正系数

## 5、 负债

对企业负债的评估，主要是进行审查核实，评估人员对相关的文件、合同、账本及相关凭证进行核实，确认其真实性后，以核实后的账面值或根据其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值。

##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 (一) 接受委托

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 (二) 前期准备

根据评估基本事项拟定评估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实施项目相关人员培训。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 （三）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員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員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員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員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 （四）资料收集

评估人員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方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 （五）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 （六）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合理修改后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 （七）评估档案归档

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对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 九、 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 （一）基本假设

1、公开市场假设，即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2、交易假设，即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3、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地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 （二）一般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6、假设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现时价格体系确定的，未考虑基准日后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7、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 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有关金融信贷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外汇汇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 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如下：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5,770.74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8,104.19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37,666.55 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价值 45,789.91 万元，增值 19.17 万元，增值率 0.04%；总负债评估价值 8,104.19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37,685.72 万元，增值 19.17 万元，增值率 0.05%。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3,311.38	3,311.38	-	-
二、非流动资产	2	42,459.36	42,478.53	19.17	0.05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41,419.19	41,419.19	-	-
长期股权投资	4	971.47	971.47	-	-
固定资产	5	68.71	87.87	19.17	27.90
资产总计	6	45,770.74	45,789.91	19.17	0.04
三、流动负债	7	7,421.69	7,421.69	-	-
四、非流动负债	8	682.50	682.50	-	-
负债总计	9	8,104.19	8,104.19	-	-
净资产	10	37,666.55	37,685.72	19.17	0.05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未考虑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和税项；未考虑抵押、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二)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相关当事方提供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基础上做出的。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保证经营的合法性是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的责任；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和披露，不代表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提供任何保证，对该资料及其来源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

(三)关于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特别说明：

评估基准日后至评估报告有效期内，若被评估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我们不对评估基准日以后被评估资产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化承担责任。

(四) 在子公司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当前正在上市过程中,未提供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故在市场法测算贝泰妮股权价值时,采用可取得的距基准日最近的贝泰妮财务报表数据。

(五) 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投资昆明臻丽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91%的股权。

(六) 浙江天堂硅谷大格蒲公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项目较多,但投资额较小,此次评估未取得各投资单位的基准日财务报表及其他经营资料。

(七) 浙江天堂硅谷大格蒲公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项目之一为杭州趣自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额为 210 万元。由于原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力与现公司第一大股东昆山东雷兄弟旅游信息的相关纠纷,导致对杭州趣自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存在不确定性。如未来发生投资损失,按照实际发生额对评估值进行调整。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



#### 十四、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孙艳南 

资产评估师：肖华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1月25日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审计报告；
-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八、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附件九、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十、资产评估明细表

# 北京市财政局

京财资评备(2020)0065号

## 变更备案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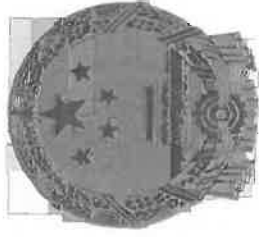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赵向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323）、王化龙（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537）、张志华（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075）、黎军（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756）、李朝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289）、张凯军（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42）、杨建荣，变更为赵向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323）、王化龙（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537）、张志华（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075）、黎军（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756）、李朝阳（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4000289）、杨建荣。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仅用于健康医药行业资产评估项目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拟收购

批准文号：财企[2009]2号 证书编号：0100021010

变更文号：财办企[2011]19号

序列号：000113

发证时间： 年 月 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18715937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05日  
营业期限 1999年11月05日至 长期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3层2507室

名称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向阳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资产评估、评估、(市场主体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须经其他资产评估或者经营活动;开展经营活动,须经批准,不得从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0年09月08日

登记机关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孙艳南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200240



单位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  
有限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20-08-20



年检信息：2020年登记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孙艳南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8-21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肖华

性别：女

登记编号：11140030



单位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  
有限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4-02-17

年检信息：通过 (2020-06-15)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肖华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8-31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